

证券代码：872852 证券简称：金鑫科技 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甘肃金鑫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

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： 是 否

如是，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已出具审计报告： 是 否

（二）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：

主要原因类别： 审计机构尚未取得充分审计证据

2020 年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爆发以来，陇南市大部分工程项目均未能如期开工，对建筑材料的需求大大减少，原有签订订单不能履行，产品库存积压，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，公司资金困难，导致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及时给审计机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支付审计费用，加之财务总监回家处理家中紧急事务，财务资料不能及时提供，审计机构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单方面提出解除 2020 年 4 月 18 日签订的《审计业务约定书》，审计处于暂停状态，无法于 6 月 30 日按时披露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。但目前已于审计机构协商一致，同意继续推进审计工作。

（三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

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： 是 否

（四）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：2020 年 8 月 28 日

（五） 应对措施

内部： 加快完善年度报告的各项编制及相关资料的整理工作；

外部：公司筹集资金，尽快支付审计费用，协调会计师事务所继续推进审计工作，公司将继续与各方协调配合，全力推进。

二、 风险提示

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，若公司不能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经审计的 2019 年年度报告，则可能存在公司股票被暂停交易的风险，甚至可能存在公司股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三、 咨询信息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：马姣姣

职务：董事会秘书

联系电话：18294593092

特此公告！

甘肃金鑫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6 月 30 日